

瑞典學校督導局要求學校應嚴肅處理校園網路欺凌

駐瑞典台北代表團文化組

網路已是現今兒童及青少年生活中的一部分。如同校園欺凌般，網路上也存在無形的欺凌案例。在校園被霸凌的兒童及青少年，在網路上更難免受到無形的攻擊，這部分責任歸屬於學校。學校有責任應採取行動以扼阻網路欺凌的蔓延。

「學校督導局」於去(2009)年全國中小學監督報告調查結果顯示，針對學校應改進的地方有 12%是學校對學生網路欺凌及手機 SMS 欺凌處理缺失分析。

報告指出網路開啓許多欺凌管道，增加校園暴力及欺凌案例。在網路虛擬世界裡，不受限於地方及時間，再加上不需要面對面，使得欺凌更增添無形的力量，欺凌程度更加嚴重，蔓延速度也更加快速。校園欺凌往往伴隨著網路的傳播，因此，學校有不可推卻的責任。

依 BRIS (Children's Rights in Society, 簡稱 BRIS)統計，女生因校園欺凌案例比男性高出 4 倍，其中又以網路欺凌占多數。

瑞典法律禁止對人身侵犯、騷擾及歧視他人有很明確的法規條文。根據法律條文，不論是否發生在校園內或校園外，學校均有責任制止和學校有相關的網路欺凌事件，因此，成人的即時介入是相當重要的。

所有兒童均應享有生活在安全校園及社會的權利，這是瑞典承諾遵照 1989 年和聯合國公約裡對兒童的自身人權。不論是校園內外或網路世界，依瑞典法律是絕不容許人身攻擊及侵犯，因此，學校在校園欺凌上有必要加強宣導並採取必要措施以扼阻網路霸凌蔓延發生。

資料提供時間：2010.09.27

作者/譯稿人：鍾菊芳

簡譯資料來源：「" Skolan måste ta nätmobbning på allvar" 」瑞典學校督導局新聞稿與論壇，2010 年 09 月 26 日。

<http://www.skolinspektionen.se/sv/Pressrum/Debattartiklar/Skolan-maste-ta-natmobbing-pa-allvar-/>